

## 宜蘭縣政府 函

地址：26060 宜蘭市縣政北路1號  
承辦人：張瑜芳  
電話：03-9251000分機2671  
電子郵件：yfchang@mail.e-land.gov.tw

260

宜蘭縣宜蘭市復興路二段七七號

受文者：宜蘭縣立復興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5月3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070068876號

速別：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轉知臺東縣辦理實驗教育及公辦民營學校，請轉知所屬教師如欲經由107年臺閩地區教師介聘至該縣學校服務者，應審慎考慮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東縣政府107年4月27日府教學字第107008609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該縣辦理實驗教育之學校為：南王國小、富山國小、大南國小、土坂國小、三和國小、關山國小、初鹿國中、關山國中、蘭嶼中學；公辦民營學校為：桃源國小。
- 三、另其他各校情形請有意願經由107年臺閩地區教師介聘至該縣各校服務者，自行去電詢問或上網搜尋，一經介聘成功後，不得以不知該校情形為由放棄介聘。

正本：國立宜蘭特殊教育學校、本府所屬各級學校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# 代理縣長 陳金德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科長決行